

3D 列印室租用辦法與申請單

本辦法經 114 年 11 月 17 日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

1. 提出申請者，即視為同意遵守下列注意事項；敬請詳細閱讀。
2. 僅提供本系師生進行專題研究、論文研究、課程作業、個人創作練習，或本系相關活動使用。
3. 須修習完本系基礎操作訓練課程【數位雕塑】(或經指導教授、授課教師同意之課程習作)，方具備租用申請資格；修習【數位雕塑】課程作業需求者，不需另付使用費。
4. 使用者不得作任何盈利用途使用。
5. 本室須用系上添購的指定材料，每次租用押金為 1000 元，材料使用費以每時段 50 元(4 小時)計算，並於清潔完成且經管理人員確認後，於本單簽名領回押金。
6. 租用時段:
 - 時段 A | 13:00-17:00(上班日)
 - 時段 B | 18:00-22:00(上班日)
 - 時段 C | 22:00-8:00(過夜列印為 100 元使用費，僅配合時段 B 租用)
7. 若因故列印失敗者，得備齊列印失敗事由為證(或以照片佐證)，向系辦公室申請登記二次時段使用，得免計使用費。
8. 租借時段含列印與清潔，若因故無法於時段內完成，應提前向系辦主動告知，並於下個時段開始前完成清潔，若影響他人使用者，則停權一學期。
9. 若有下列需求者，租用申請應檢具專案內容(一頁企劃)提出:
 - 大量列印需求
 - 本系學生相關活動
 - 週末或假期時間租用
 - 相關認定皆以系務會議認定為準。
10. 3D 列印運作過程容易有高溫，以及有害氣體產生，使用者應穿著相應防護設備，並留意使用狀況，以免發生危險。
11. 列印過程有異常現象，請立即停止列印，並立即通知系辦公室處理。

12. 設備損壞若經判定為使用者疏失，須照價賠償。
13. 若有下列違規或不配合事項，取消租用資格一學年，押金亦不退還。
- 經管理單位(系辦)提醒仍不協助配合徹底清潔者
 - 僅能使用 3D 列印機，若需使用雷射切割機應另外填寫借用單。
 - 確保租用時段僅為自己使用，禁止代借、共用之情形。
14. 本室使用原則:
- 使用前應檢室設備狀態，例如載台螺絲孔是否沒有卡樹脂，也沒有生鏽等，若有故障應先向管理單位報備。
 - 每台機器的料槽，都有兩個固定用螺帽、螺絲，請於風乾的時候，先稍微鎖在機器上，以避免弄丟。
 - 髒水請直接拿到四樓後面男廁的外陽台，該陽台的大洗手槽倒掉，相關器具也須於該洗手槽清洗。

租用時段 (月/日/時段)	系級	學號	使用機器編號

我已詳閱上敘規範，並同意嚴格遵守。

租用人簽章：_____

審核簽章(系辦)：_____

歸還檢核要點(確認打勾)

- 整台機器、料槽、離型膜，桌面、地板是否乾淨。
- 載台的螺絲孔裡是否還有樹脂或樹脂髒水，是否已清洗乾淨並盡量弄乾。
- 刮刀、漏斗、篩網，等等器具是否乾淨。
- 因應列印失敗，請協助保留乙次免使用費資格。 是 否

歸還簽章(系辦)：_____

押金歸還簽收：_____

雷射切割室租用辦法與申請單

本辦法經 114 年 11 月 17 日系務會議通過後實施

1. 提出申請者，即視為同意遵守下列注意事項；敬請詳細閱讀。
2. 僅提供本系師生進行專題研究、論文研究、課程作業、個人創作練習，或本系相關活動使用。
3. 須修習完本系基礎操作訓練課程【數位雕塑】(或經指導教授、授課教師同意之課程習作)，方具備租用申請資格(或經指導教授、授課教師同意之課程習作)；修習【數位雕塑】課程作業需求者，不需另付使用費。
4. 使用者不得作任何盈利用途使用。
5. 雷射切割具有高溫、易燃與廢氣的使用特質；因此雷射切割所使用之材料應慎選，須於提交本申請單時，備妥擬使用材料之實體或照片，如實告知系辦公室(管理單位)。
6. 若因使用未告知材料致災者，失去該學籍租用資格。
7. 嚴禁於操作中離開現場。雷射切割過程擅離者，失去該學籍租用資格。
8. 每次租用押金為 1000 元，每使用時段以 4 小時計，將於清潔完成且經管理人員確認後，於本單簽名領回押金。
9. 租用時段：
 - 13:00-17:00(每個上班日)
 - 不開放夜間與假日期間使用。
10. 租借時段含切割與清潔，若因故無法於時段內完成，應提前向系辦主動告知，並於下個時段開始前完成清潔，若影響他人使用者，則停權一學期。
11. 若有下列需求者，租用申請應檢具專案內容(一頁企劃)提出：
 - 大量切割需求
 - 本系學生相關活動
 - 相關認定皆以系務會議認定為準。
12. 切割過程有異常現象，請立即停止使用，並立即通知系辦公室處裡。
13. 設備損壞若經判定為使用者疏失，須照價賠償。

14. 若有下列違規或不配合事項，取消租用資格一學年，押金亦不退還。

- 經管理單位(系辦)提醒仍不協助配合徹底清潔者。
- 僅能使雷射切割機，若需使用 3D 列印機應另外填寫借用單。
- 確保租用時段僅為自己使用，禁止代借、共用之情形。

15. 本室使用原則:

- 使用前應檢室設備狀態，例如機台內部是否有灰塵(易燃)、抽風機是否開啟，以及其他異狀；若有故障應先向管理單位報備。
- 雷射切割過程高溫極為易燃，且有燃燒後氣體產生，使用者應嚴守使用規則，絕對確保材料選用、通風設備開啟，以及嚴禁於雷射切割過程中將手腳伸入切割區域。
- 使用後之廢棄物應裝袋或裝箱，並拿至四樓後方垃圾區域置放。

租用時段 (月/日/時段)	系級	學號	使用機器編號

我已詳閱上敘規範，並同意嚴格遵守。

租用人簽章：_____

審核簽章(系辦)：_____

歸還檢核要點(確認打勾)

- 整台機器、桌面、地板是否乾淨。
- 垃圾是否裝箱、裝袋，以及是否設備電源皆以關閉。

歸還簽章(系辦)：_____

押金歸還簽收：_____